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3393-1624
聯絡人：周昕蓓
電 話：(02)7736-6194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儲專)字第10800399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學生版問卷 (0039931A00_ATTCH3. pdf)

主旨：有關「教育部108年度『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』問卷調查—學生版（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—非與學校合作）」，請依說明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青年適才適性發展，提供職涯探索機會，本部自106年度起推動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」（以下稱本方案），鼓勵高中職應屆畢業生透過職場體驗（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搭配青年儲蓄帳戶）或學習及國際體驗（青年體驗學習計畫），探索並確立人生規劃方向。
- 二、依行政院107年8月17日院臺教字第1070025385號函修正核定本方案，108年度為本方案試辦第三年；為瞭解本方案推動成效，本部將進行推動評估問卷調查，作為未來賡續推動本方案及擬訂相關策略之參據。
- 三、本次問卷採紙本調查，請轉知學生填寫，相關注意事項如下：
 - (一)調查時間：108年3月14日至3月22日。
 - (二)調查對象：參與實驗教育第2年之學生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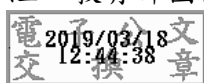
(三)郵寄地址：請於108年3月22日前郵寄至（10649）臺北市
大安區青田街5巷16號，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工
作小組，羅小姐。

(四)聯絡電話：（02）2351-8155。

四、隨文檢附「教育部108年度『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
案』推動評估問卷調查－學生版」問卷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陳院長學志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及高職教育
組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事務及校園安全組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

裝

訂

線